



# 星雲大師人間佛教視域下「華藏淨土」之 思想考論及其功能

李聖俊

法鼓山中華佛學研究所博士後研究員

## 摘要

星雲大師標舉「華藏淨土」具有「重重無盡」、「事理圓融」、「性空平等」、「自他兼濟」等勝德，前三項依《華嚴經》中「重重無盡」之法界相狀與華嚴宗之「四法界」、「十玄門」，第四項依〈入不思議解脫境界普賢行願品〉。考其內涵，「重重無盡」闡揚十玄門之「因陀羅網境界門」；「事理圓融」闡述「四法界」，特以理事無礙法界、事事無礙法界為典範；「性空平等」以十玄門之「廣狹自在無礙門」、「一多相容不同門」為底蘊；「自他兼濟」著重「普賢十大願」。星雲大師欲將「華藏淨土」呈顯一切佛國各自安住而圓融無礙之勝境，奉為終極典範，將其人間佛教所述諸淨土思想統攝為殊相共存、互有關涉之體系，可見「華藏淨土」在其人間佛教淨土思想體系中具備調融義理、包容差別之功能。

**關鍵詞：**星雲大師、人間佛教、華藏淨土、華嚴思想、人間淨土。



# **An Ideological Investigation and Function of the "Hua Zang Pure Land"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Master Hsing Yun's Humanistic Buddhism**

Lee, Sheng-Chun\*

## **Abstract**

Master Hsing Yun praised the "Hua Zang Pure Land" as having "numerous infinities", "harmony of affairs", "equality of nature and emptiness", "helping oneself and others" and other virtues. The first three are based on the "numerous infinities" in the Avatamsaka Sutra. "The appearance of the Dharma Realm is similar to the Huayan Sect's "Four Dharma Realms" and "Ten Mysterious Gates". The fourth item is based on "Entering the Realm of Inconceivable Liberation and the Samantabhadra Vow". Examining its connotation, "Endless Layers" elaborates on the "Indra Net Realm Gate" of the Ten Mysterious Gates; "Perfect Harmony of Affairs" explains the "Four Dharma Realms", taking the example of "doing things without hindering the Dharma Realm and doing everything without impeding the Dharma Realm"; "Empty Nature" "Equality" is based on the "Wide and Narrow Gates that are free and unobstructed" and "One and Many Compatible Different Gates" of the Ten Mysterious Gates; "Benefiting Oneself and Others" focuses on the "Ten Great Vows of Universal Worthy". Master Hsing Yun

---

\* Dharma Drum Mountain Institute of Chinese Buddhist Studies Postdoctoral Researcher



wants to present the "Hua Zang Pure Land" as the ultimate model where all Buddhist lands can live peacefully and harmoniously without hindrance. He unifies the Pure Land thoughts described in his Humanistic Buddhism into a system of coexistence and interrelatedness. It can be seen that the "Hua Zang Pure Land" has the function of blending principles and tolerating differences in its Pure Land ideological system of humanistic Buddhism.

**Keywords:** Master Hsing Yun, Humanistic Buddhism, Avatamsaka Pure Land, Huayan Thought, Human Pure Land.



## 一、前言

成立佛國淨土，須仰仗菩薩行者長久願行與其攝化的眷屬，共同精進努力<sup>1</sup>，淨化「眾生世間」、「國土世間」及「五蘊世間」。<sup>2</sup>星雲大師（1927—2023）欣羨極樂淨土依正莊嚴、藥師如來十二大願、《維摩詰經》<sup>3</sup>法義及《六祖壇經》思想，統整出「人間淨土」藍圖，發願淨化娑婆世界，是人間佛教的終極目標。<sup>4</sup>

星雲大師在參考「極樂淨土」、「琉璃淨土」、「兜率淨土」、「唯心淨土」後，彙整出人間佛教終極目標之「人間淨土」與弘化策略之「佛光淨土」，何以又將「華藏淨土」列為「人間佛教的淨土」之一<sup>5</sup>？原因在於其「人間淨土」、「佛光淨土」之包容性、融和性，乃以華嚴思想為根柢。

華藏淨土之重重無盡與華嚴宗之理事無礙、事事無礙、法界圓融等義理，常透顯於星雲大師之思想知見、立論著述、修持弘法及行為處事，成為其實踐人間佛教之金科玉律，誠如其說：「我從年輕就一直非常喜歡《華嚴經》，且「希望大家奉行華嚴教法，要有法界圓融、平等的思想，人生才能離苦得樂。」<sup>6</sup>星雲大師

<sup>1</sup> 詳見日·望月信亨作，釋印海譯：《淨土教概論》，收入藍吉富主編：《世界佛學名著譯叢》第 52 冊（臺北：華宇出版社，1987 年），頁 27-28。釋印順：《淨土與禪》，《印順法師佛學著作集》第 17 冊（臺北：正聞出版社，2016 年），頁 37-38。

<sup>2</sup> 參見〔姚秦〕鳩摩羅什譯，龍樹菩薩造：《大智度論》卷 70，《大正藏》第 25 冊，頁 546b-c。

<sup>3</sup> 「（星雲）大師雖認為《維摩經》的人間淨土思想在人間佛教的理論建設中具有特殊的地位，但並不由此排斥其他經典的相關思想以及相關意義」。程恭讓：《星雲大師人間佛教思想研究》（高雄：佛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14 年），頁 674。

<sup>4</sup> 相關考察，詳見李聖俊：《在娑婆建設淨土：星雲大師的人間佛教淨土觀》（香港：香港中文大學人間佛教研究中心，2020 年），頁 226-290。星雲大師「人間淨土」之概念，並非僅是人道淨土、人乘淨土、地球淨土，是以淨化娑婆世界為終極目標，詳見李聖俊：〈星雲大師「人間淨土」之語境意涵與弘化界域〉，《人間佛教學報·藝文》第 30 期（2020 年 11 月），頁 84-111。

<sup>5</sup> 詳見星雲大師：《佛教叢書 1：教理》（高雄：佛光出版社，1995 年），頁 601-603。

<sup>6</sup> 星雲大師：《星雲大師全集 15：華嚴經普賢十大願》（高雄：佛光出版社，2017 年），頁 27。



不論是早年《星雲日記》提及：「佛光山的修行生活理事圓融」<sup>7</sup>，或在《百年佛緣》直言：「《華嚴經》的『理事無礙』，就是人間佛教」<sup>8</sup>，抑或晚年《貧僧有話要說》坦言：「貧僧的理事圓融、貧僧的僧信平等，甚至對於佛法妙理的體會，讓貧僧的一生都感到非常受用。」<sup>9</sup>乃至星雲大師所訂國際佛光會之宗旨與「同體共生」之部分內涵，也融入「自他一體，法界圓融」之華嚴思想。<sup>10</sup>

星雲大師對華嚴思想之汲取與接受，廣為藝文界、學界所體察、洞悉，如林清玄評論：「若以他的人間佛教、哲理思想、圓融無礙來看，星雲大師與人間佛教的倡導者太虛大師一樣，是以華嚴思想作為信仰的依據」，因而闡明其人間佛教思想以「華嚴思想為體」。<sup>11</sup>或如學愚云：「華嚴宗法界圓融、理事無礙、『一即一切、一切即一』，以及『須彌納芥子、芥子納須彌』等理念，是星雲大師無限創意精神的思想源泉之一。」<sup>12</sup>

「華藏淨土」<sup>13</sup>是佛智覺海而證見的一切佛土，總含諸般淨穢、一切性相，是法身大士所證之實報土（天台宗判為「實報莊嚴土」<sup>14</sup>）。華嚴法門深奧玄妙，

<sup>7</sup> 星雲大師：《星雲日記 10：勤耕心田》（長沙：岳麓書社，2012年），頁33。

<sup>8</sup> 星雲大師：《百年佛緣 12：行佛篇 2》（高雄：佛光出版社，2013年），頁311。

<sup>9</sup> 星雲大師：〈我的自學過程〉，《貧僧有話要說》（臺北：福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頁445。

<sup>10</sup> 星雲大師闡釋，「同體」含有平等、包容之意，「共生」含有慈悲、融和之意，而「同體共生就是法界融和」。他說：「燈光，一燈亮了，再有一燈、二燈，甚至三燈、四燈，彼此光光相照，就如佛佛道同，光光無礙，這都是同體共生的道理。」又說：「心佛眾生三無差別同體平等精神，提倡『生佛平等』、『聖凡平等』、『理事平等』、『人我平等』的思想，佛陀其實就是『同體共生』與『慈悲平等』的倡導和推動者。」參見星雲大師：〈人間佛教的慧學〉，《人間佛教的戒定慧》（臺北：香海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08年），頁313-315、325。

<sup>11</sup> 參見林清玄：《浩瀚星雲》（臺北：圓神出版社，2001年），頁212-213。

<sup>12</sup> 學愚：《人間佛教：星雲大師如是說、如是行》（香港：中華書局，2011年），頁520。

<sup>13</sup> 星雲大師將「蓮華藏莊嚴世界海」簡稱為「華藏世界」、「華藏淨土」；或依《華嚴經》之名，簡稱「華嚴世界」、「華嚴淨土」。

<sup>14</sup> 「實報莊嚴土」：此即二十重華藏世界，乃我盧舍那佛，曠劫修行，感稱法界量無盡莊嚴之妙土。即《華嚴經》所說，重重無盡世界莊嚴者。此乃報身佛所居，單為十地菩薩，轉大法輪之淨土；



星雲大師卻認為，華嚴法門著重「普賢的行願加上文殊的智慧，就是把行願和理論結合在一起，如此則能究竟圓滿大乘佛道。」<sup>15</sup>原因在於：「華嚴三聖中的毘盧遮那佛是佛的法身，右邊是大行普賢菩薩，左邊是大智文殊師利菩薩，表示具足了大行、大智，才能成就佛的法身。」<sup>16</sup>凡此，顯示欲成佛道，當「行解並重」、「知行合一」、「福慧雙修」，如人眼足相輔相成，不可偏廢。<sup>17</sup>在星雲大師視域下，於娑婆世界行持普賢十大願，既利於「建設人間淨土」<sup>18</sup>，也為將來證入華藏淨土而累積資糧。

星雲大師除了重視並闡揚《華嚴經》中文殊菩薩、普賢菩薩、善財童子<sup>19</sup>之行誼與精神，作為其人間佛教菩薩道之修學典範，更值得留意「華藏淨土」涵容一切世界、性相、事理之廣大周遍含容性，在星雲大師看來，足以成為融通義理、涵容各種淨土而建構人間佛教淨土思想體系之樞紐。然而，在眾多淨土思想中，星雲大師闡釋華藏淨土次數相對較少，且鮮少觸及其國土海、世界海之詮解，主要依華嚴宗「四法界」、「十玄門」之義而述四種特性。職是之故，本文除了梳理經論中所記華藏淨土之相狀，繼而針對星雲大師所述華藏淨土四種勝德進行思想考論，由是探究「華藏淨土」在其人間佛教視域下的理論功能與定位。

---

即二乘、聲聞，不見不聞。此即法華會上諸授記之人，待多劫修因，將來所感此中一分之淨土，此殊非尋常易易可到也。」〔明〕德清述，福善日錄，通炯編輯：《憨山老人夢遊集》卷 46，《卍續藏經》第 73 冊，頁 779c。

<sup>15</sup> 佛光星雲：《佛光教科書 3：菩薩行證》（臺北：佛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99 年），頁 55。

<sup>16</sup> 星雲大師：《星雲日記 26：把握因緣》（長沙：岳麓書社，2013 年），頁 183。

<sup>17</sup> 參見星雲大師：《星雲日記 26：把握因緣》，頁 184。

<sup>18</sup> 「若實踐普賢菩薩十大願，當下也是一片人間淨土」。星雲大師：〈人間淨土的藍圖〉，《人間佛教語錄（上冊）》（臺北：香海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08 年），頁 333。

<sup>19</sup> 星雲大師據善財童子五十三參之行誼，歸納其值得學習之處為：「不忘初心、吃苦耐勞、腳踏實地、自我要求、疑而好問、與人為善、平等尊重、契理契機、樂說無礙、解行並重」。詳見星雲大師：〈《華嚴經》善財童子五十三參的學習管理學〉，《星雲大師全集 19：佛教管理學 1：經典系列》（高雄：佛光出版社，2017 年），頁 253-273。



## 二、大乘經論中的「華藏淨土」

《大方廣佛華嚴經》素有佛教「經王」之盛譽，星雲大師表示，《華嚴經》不論是東晉佛馱跋陀羅（359—429）所譯六十卷本、唐代實叉難陀（652—710）所譯八十卷本、唐代般若（705—806）所譯四十卷本<sup>20</sup>，對於法界觀<sup>21</sup>、修持觀咸有細緻闡述，值得用心學習。<sup>22</sup>

「華藏淨土」全稱「蓮華藏莊嚴世界海」，以清淨法身毘盧遮那佛為教主，源於其「往昔於世界海微塵數劫修菩薩行時，一一劫中親近世界海微塵數佛，一一佛所淨修世界海微塵數大願之所嚴淨」<sup>23</sup>，因而成就「蓮華藏莊嚴世界海」。<sup>24</sup>華藏淨土乃毘盧遮那佛往昔修菩薩道無量願行功德所成就之清淨莊嚴世界<sup>25</sup>，並非單一的佛國淨土，而是「眾寶莊嚴，重重無盡的國土，主伴具足，圓融無礙，通於無盡國土，一切佛國土無不含攝於蓮華藏世界之中」。<sup>26</sup>

<sup>20</sup> 關於《華嚴經》各譯本之內容比較，可參見日·木村清孝著，李蕙英譯：《中國華嚴思想史》（臺北：東大圖書股份有限公司，1996年），頁1-9。

<sup>21</sup> 《華嚴經》中「重重無盡」之法界，雖可資天文學參考，但天文學追求宇宙邊際之知識，但是「佛教認為探究天空有邊無邊，不能幫助我們解脫生死；有智慧才能解脫，這才是佛法。再說，宇宙無窮無盡，哪裡是天？哪裡是地？這都是一種裡外對待。」參見星雲大師：〈人間佛教的慧學〉，《人間佛教的戒定慧》，頁285。

<sup>22</sup> 參見星雲大師：《僧事百講5：組織管理》（高雄：佛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12年），頁200。

<sup>23</sup> 〔唐〕實叉難陀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卷8，《大正藏》第10冊，頁39a。

<sup>24</sup> 澄觀闡釋：「謂蓮華含子之處，目之曰『藏』。今刹種及刹，為大蓮華之所含藏，故云『華藏』。其中一一境界，皆有刹海塵數清淨功德，故曰『莊嚴』。世界深廣，故名為『海』。」〔唐〕澄觀：《大方廣佛華嚴經疏》卷11，《大正藏》第35冊，頁578c。

<sup>25</sup> 「法身本來是佛法的象徵，一般是不能限定在某位具體的佛身上的，……《華嚴經》卻創造性地用『毘盧遮那』這樣一個具體的佛身為法身，整個華藏世界不過是毘盧遮那的顯現，……一切現象都是佛體」。陳揚炯：《中國淨土宗通史》（南京：鳳凰出版社，2008年），頁45。

<sup>26</sup> 賢度法師：《華嚴淨土思想與念佛法門》（臺北：財團法人台北市華嚴蓮社，2005年），頁100、101。



華藏莊嚴世界海之結構是無數依於虛空（空輪）的風輪所執持，由最底層依序往上是「平等住」、「出生種種寶莊嚴」、「寶威德」、「平等焰」、「種種普莊嚴」、「普清淨」、「聲遍十方」、「一切寶光明」、「速疾普持」、「種種宮殿遊行」等九層風輪，每層風輪承載不盡相同之莊嚴相狀。由於蓮華藏世界之風輪具「須彌山微塵數」之多，總數並非只有十層，乃為方便解說，經中僅述底部九層與最上層之風輪，善巧省略介紹其中諸多風輪。在最上層名為「殊勝威光藏」之風輪，承載著「普光摩尼莊嚴香水海」<sup>27</sup>，上有「種種光明藥香幢」之大蓮華，為「蓮華藏世界」之中央世界種，於此世界種外還有無數佛國世界種。<sup>28</sup>

華藏淨土之四面八方有金剛山為邊界，乃因佛陀累劫戒行功德而成就<sup>29</sup>，實則廣大浩瀚而無邊際。<sup>30</sup>風輪之上的大地，承載著無數香水海，一一香水海又有微塵數之香水河；諸香水河上有無數寶華滋生覆蓋，蓮華上又有種種佛刹交織重疊；其上又有香水海、無數蓮華以及佛國世界。因此，華藏淨土是無數世界次第互相重疊而和合，共轉毘盧遮那佛法輪。<sup>31</sup>

澄觀（738—839）指出，從「諸佛」果地論華藏世界，乃大願風持大悲海，由過去種種妙行而生發莊嚴之華，且含藏染、淨二種果法，重重交織，互不相妨，故所感召之佛刹亦成重疊無礙之相狀。<sup>32</sup>

<sup>27</sup> 詳見〔唐〕實叉難陀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8，頁 39a-b。

<sup>28</sup> 「此不可說佛刹微塵數香水海中，有不可說佛刹微塵數世界種安住；一一世界種，復有不可說佛刹微塵數世界。」〔唐〕實叉難陀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8，頁 41c。

<sup>29</sup> 參見賢度法師：《《華嚴經》講錄三（世界成就品、華藏世界品、毘盧遮那品）》（臺北：華嚴蓮社，2009 年），頁 175。

<sup>30</sup> 「刹種不思議，世界無邊際。」〔唐〕實叉難陀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10，頁 51c。

<sup>31</sup> 參見楊維中：〈《華嚴經》的形成、漢譯、基本思想及其修行論意義〉，《普門學報》第 26 期（2005 年 3 月），頁 108。

<sup>32</sup> 〔唐〕澄觀：《大方廣佛華嚴經疏》卷 11，《大正藏》第 35 冊，頁 578c。



華藏淨土在代表究竟真理的毘盧遮那佛之光明遍照下，一切佛剎世界呈顯「殊形異莊嚴，種種相不同」又「一一皆自在，各各無雜亂」<sup>33</sup>之勝境，顯示華藏淨土涵容種種差別，諸剎並存相攝，圓融無礙。<sup>34</sup>《華嚴綱要》稱華藏淨土「所攝之世界，一一界中，皆如娑婆有十法界。如此剎海，盡在普賢三昧心中，一一了知，故名三昧海解脫門。」<sup>35</sup>可見華藏淨土不僅是單一世界的十法界，而是每一佛剎世界皆具十法界，由每世界之十法界彼此網結串聯而成無量無盡之世界海，須仰仗佛陀之「海印三昧」<sup>36</sup>或法身大士之「普賢三昧」（一切諸佛毘盧遮那如來藏身三昧<sup>37</sup>）方能證見。

華藏淨土如「因陀羅網」般廣大無邊，由各法界網結而成，以平等無差別、自在無雜亂的相狀各自呈顯，維持著相融相攝、相即相入之無礙示現，並非淨穢諸剎渾同為一個整體<sup>38</sup>，也「不是淨穢不二的淨土」<sup>39</sup>，而是強調諸佛國各安其位而圓融無礙，屬於「總含淨穢」。<sup>40</sup>

〈華藏世界品〉示：「此不可說佛剎微塵數香水海，在華藏莊嚴世界海中，如天帝網分布而住。諸佛子！此最中央香水海，名：無邊妙華光，以現一切菩薩形摩尼王幢為底；出大蓮華，名：一切香摩尼王莊嚴；有世界種而住其上」。<sup>41</sup>在華

<sup>33</sup> 參見〔唐〕實叉難陀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10，頁 51b。

<sup>34</sup> 參見胡順萍：《華嚴世界的修行》（臺北：元華文創股份有限公司，2017 年），頁 12。

<sup>35</sup> 〔唐〕澄觀疏義，〔明〕德清提挈：《華嚴綱要》卷 75，《卍續藏經》第 9 冊，頁 254b。

<sup>36</sup> 「海印三昧」之威神，〈賢首品〉云：「眾生形相各不同，行業音聲亦無量，如是一切皆能現，海印三昧威神力。」〈如來出現品〉云：「正覺了知一切法，無二離二悉平等，自性清淨如虛空，我與非我不分別。如海印現眾生身，以此說其為大海；菩提普印諸心行，是故說名為正覺。」

〔唐〕實叉難陀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14，頁 73c；卷 52，頁 275c。

<sup>37</sup> 詳見〔唐〕實叉難陀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7，頁 32c-33a。

<sup>38</sup> 參見胡順萍：《華嚴世界的修行》，頁 152-154。

<sup>39</sup> 方立天：《法藏》（臺北：東大圖書公司，1991 年），頁 195。

<sup>40</sup> 參見〔唐〕李通玄：《新華嚴經論》卷 6，《大正藏》第 36 冊，頁 759c-760a。

<sup>41</sup> 〔唐〕實叉難陀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8，頁 42b。



藏淨土中央世界種的「一切香摩尼王莊嚴」蓮華上，共有二十層空間，娑婆世界位在其第十三層中眾多佛國之一<sup>42</sup>，可見華藏淨土概念上不屬極樂淨土、琉璃淨土般的單一佛國淨土，而是一切染淨世界的完全、整體之呈顯與統攝，其中有些世界有佛出世，亦有無佛示現的國度；或是雖有佛出世之國土，亦有淨土、穢土之區別。

關於十方諸佛讚嘆而為大乘佛國典範的極樂淨土，其與華藏淨土的關係，如華嚴宗二祖智儼（602—668）云：「娑婆世界雜惡之處中下濡根，於緣多退。佛引往生，淨土緣強，唯進無退，故制往生」。<sup>43</sup>智儼曾發願「今當暫往淨方，後遊蓮華藏世界」<sup>44</sup>，闡明求生極樂淨土亦能通往華藏淨土，原因有二：一、智儼認為：「若依一乘，阿彌陀土屬世界海攝，何以故？為近引初機成信。教境真實，佛國圓融不可說故。」<sup>45</sup>就一乘佛果境界論，佛智遍照含攝一切佛國淨土<sup>46</sup>，故極樂淨土亦為華藏淨土所攝，於理上並無隔閡。二、智儼《華嚴經內章門等雜孔目章》援引世親菩薩《往生論》之五念門<sup>47</sup>，第三門即「以一心專念作願生彼，修奢摩他寂靜三昧行故，得入蓮華藏世界」<sup>48</sup>，揭示先求生極樂淨土，繼續勇猛精進，增長福德、禪定、智慧，隨著位階、證量提升，爾後能證入華藏淨土。

<sup>42</sup> 「至此世界，名：娑婆，以金剛莊嚴為際，依種種色風輪所持蓮華網住；狀如虛空，以普圓滿天宮殿莊嚴虛空雲而覆其上，十三佛刹微塵數世界周匝圍遶，其佛即是毘盧遮那如來世尊。」詳見〔唐〕實叉難陀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7，頁 42b-b。

<sup>43</sup> 〔唐〕智儼：《華嚴經內章門等雜孔目章》卷 4，《大正藏》第 45 冊，頁 576c。

<sup>44</sup> 〔唐〕法藏：《華嚴經傳記》卷 3，《大正藏》第 51 冊，頁 163c。

<sup>45</sup> 〔唐〕智儼：《華嚴經內章門等雜孔目章》卷 4，《大正藏》第 45 冊，頁 576c。

<sup>46</sup> 「所有十法界聖凡依正種種微細不同，唯佛智盡知盡見。」〔唐〕澄觀疏義，〔明〕德清提挈：《華嚴綱要》卷 75，《卍續藏經》第 8 冊，頁 552a。

<sup>47</sup> 詳見〔唐〕智儼：《華嚴經內章門等雜孔目章》卷 4，《大正藏》第 45 冊，頁 577c-578a。

<sup>48</sup> 〔元魏〕菩提流支譯，娑敷槃豆菩薩造：《無量壽經優波提舍》，《大正藏》第 26 冊，頁 233a。



至於「不生華藏而生極樂」，澄觀《華嚴經行願品疏》從四面向而釋：「一、有緣故。二、欲使眾生歸憑情一故。三、不離華藏故。四、即本師故。」<sup>49</sup>揭示極樂淨土仍為華藏淨土所攝，故說「不離華藏」。

宗密《華嚴經行願品疏鈔》釋：

極樂去此但有十萬億佛土，華藏中所有佛刹皆微塵數，故不離也。……華藏刹海，處在蓮臺。臺面純以金剛為座，四周輪圍，金剛雜寶，有十不可說佛刹微塵數香水海，列在其中，如天帝網，安布而住。一一香水海，各以四天下微塵數香水河，右旋圍繞。一海一種，種所持刹，各有不可說佛刹塵數，自下而上，列二十重。一一相去，各有佛刹塵數之刹，一一種刹各有刹繞，如經所引重數，繞數漸增。準其一一刹，各有十刹微塵之刹而為圍繞，各攝眷屬，橫豎交絡，一一相當，遞相連接，成世界網，故知阿彌陀佛國，不離華藏界中也。<sup>50</sup>

一切染淨世界皆在華藏世界海中，娑婆世界亦復如是，如《華嚴綱要》言：「此娑婆乃是最中央一箇刹種所持之第十三層中之一世界耳，尚未盡一層所列之世界。如阿閼、極樂，乃同在此一層東西之邊，亦未盡此層量。」<sup>51</sup>依空間論，大乘經典常標舉的西方極樂淨土、東方妙喜淨土等，亦未窮盡華藏淨土中央世界種第十三層之邊際。進言之，華藏淨土所攝國土無量無數，乃至星雲大師發願要令娑婆世界成就之「人間淨土」，亦為「華藏淨土」所攝。<sup>52</sup>

<sup>49</sup> [唐]澄觀：《華嚴經行願品疏》卷10，《卍續藏經》第8冊，頁198a。

<sup>50</sup> [唐]宗密：《華嚴經行願品疏鈔》卷6，《卍續藏經》第5冊，頁322b-c。

<sup>51</sup> [明]德清提挈，[唐]澄觀疏義：《華嚴綱要》卷10，《卍續藏經》第8冊，頁551c-552a。

<sup>52</sup> 「娑婆世界在華藏世界當中的第十三重，它並沒有離開華藏世界。無論東方、西方，甚至是十方國土，都在這第十三重，跟娑婆世界是齊等的，所以，要到華藏世界去，是不需要預設方向的。」賢度法師：《華嚴經》講錄三（世界成就品、華藏世界品、毘盧遮那品），頁234。



### 三、星雲大師所詮「華藏淨土」之思想考論

華藏淨土富含風輪、香水海、香水河、蓮華、金剛山等重重交織之浩瀚形象，星雲大師鮮少著墨於此，多標舉「重重無盡」、「事理圓融」、「性空平等」、「自他兼濟」等特色<sup>53</sup>，前三項乃依《華嚴經》中「重重無盡」之法界相狀與華嚴宗「四法界」、「十玄門」之教理<sup>54</sup>，第四項則依四十卷本《華嚴經》之〈入不思議解脫境界普賢行願品〉，以下依序考釋。

#### (一) 重重無盡

華嚴宗以「法界緣起」<sup>55</sup>詮釋華藏法界種種不思議境界，即「十佛境界」、「如來藏自性清淨心」、「一真法界」、「佛性」等作用 and 表現的一切萬法之間本來存在著圓融無礙的理想關係或殊勝境界。<sup>56</sup>

<sup>53</sup> 詳見星雲大師：《佛教叢書 1：教理》，頁 601-603；《人間佛教系列 8：緣起與還滅—生死篇》（臺北：香海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05 年），頁 314-319；〈何謂淨土？〉，《人間佛教語錄（上冊）》，頁 196-197。

<sup>54</sup> 邱高興認為，星雲大師是基於華嚴宗的圓融思想來解讀華藏淨土思想，並不拘泥於華藏淨土本身所具有的形象化特徵，前兩種特徵「重重無盡」和「事理圓融」就是華嚴宗的圓融思想所包括的內容。後兩種「性空平等」和「自他兼濟」之意，並非華嚴獨有，是眾多佛教派別都認同的義理思想。參見氏著：〈星雲大師人間佛教與華嚴思想〉，收入程恭讓、釋妙凡主編：《2015 星雲大師人間佛教理論實踐研究（下）》（高雄：佛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16 年），頁 313。必須辨明，星雲大師針對「華藏淨土」所述「性空平等」、「自他兼濟」之內容，仍是《華嚴經》與華嚴宗特有之思想。

<sup>55</sup> 「明一乘緣起自體法界義者，不同大乘、二乘緣起，但能離執常、斷諸過等。此宗不爾，一即一切，無過不離，無法不同也。今且就此華嚴一部經宗，通明法界緣起。」〔唐〕智儼撰，〔隋〕杜順說：《華嚴一乘十玄門》，《大正藏》第 45 冊，頁 514a。「法界緣起，略有三義：一、約染法緣起。二、約淨法。三、染淨合說。」〔唐〕法藏：《華嚴經探玄記》卷 13，《大正藏》第 35 冊，頁 344a-b。「此經以法界緣起理實因果不思議為宗也。法界者是總相也，包事包理及無障礙皆可軌持具於性分。緣起者稱體之大用也，理實者別語理也，因果者別明事也。此經宗明修六位之圓因契十身之滿果，一一皆同理實皆是法界大緣起門。」〔唐〕澄觀：《大華嚴經略策》，《大正藏》第 36 冊，頁 702a。

<sup>56</sup> 參見魏道儒：《中國華嚴宗通史》（南京：鳳凰出版社，2008 年），頁 309。



華嚴宗常以「重重無盡」表彰法界緣起，星雲大師亦述此義：

在一花一世界，一葉一如來的淨土中有無量微塵，在微塵中能見出無量三千大千世界，所謂「一塵一法界，一界百千如」。在華藏淨土中，有無限的世界，無限的光明，無限的諸佛，所謂「光中無限寶，寶中無限佛」。<sup>57</sup>

華藏世界裏的眾生，因為了悟生佛平等，自他不二，怨親一如，物我和諧的道理，所以不但沒有人我是非的紛爭，而且大家都能以無量的悲心，無盡的願力，互相包容，彼此尊重，因此形成光光相攝、圓融無礙、重重無盡的華藏淨土。<sup>58</sup>

上述重點有二：一、一微塵中包含一切剎土，一切剎土歸攝一微塵裡，微塵、佛剎互攝相容。二、華藏淨土具無限的世界、光明、諸佛，互相交織、重重無盡而成法界。考其思想，乃依〈華藏世界品〉之「此一一世界種中，一切世界依種種莊嚴住，遞相接連，成世界網；於華藏莊嚴世界海，種種差別，周遍建立。」<sup>59</sup>描述了華藏世界之「重重無盡」，屬「十玄門」<sup>60</sup>之「因陀羅網境界門」，如智儼《華嚴一乘十玄門》所述：

<sup>57</sup> 星雲大師：《佛教叢書 1：教理》，頁 601-602。

<sup>58</sup> 星雲大師：〈尊重與包容〉，《星雲大師全集 114：主題演說：當代人心思潮》（高雄：佛光出版社，2017 年），頁 65。

<sup>59</sup> 〔唐〕實叉難陀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10，頁 51b。

<sup>60</sup> 以十門開演法界緣起的相狀，說明萬物同體，相即相入，圓融無礙的原理。通達此義，乃可進入《華嚴》大經玄海，故名「玄門」。「十玄」之義，由華嚴二祖智儼承初祖杜順思想而創，三祖法藏更於《五教章》中開演。因其所舉次第略有不同，以智儼所立為「古十玄」，法藏所立為「新十玄」。星雲大師：《佛教叢書 6：宗派》（高雄：佛光出版社，1995 年），頁 408。



因陀羅網境界門者，此約譬以明。……即以帝釋殿網為喻。帝釋殿網為喻者，須先識此帝網之相，以何為相？猶如眾鏡相照，眾鏡之影見一鏡中，如是影中復現眾影，一一影中復現眾影，即重重現影，成其無盡復無盡也。……又云：如一微塵所示現，一切微塵亦如是。故於微塵現國土，國土微塵復示現，所以成其無盡復無盡。此即是其法界緣起，如智如理實德如此，非即變化對緣方便故說。<sup>61</sup>

復觀法藏（643—712）《華嚴經探玄記》所釋：

華葉一一微塵之中，各皆竝現無邊剎海。剎海之中復有微塵，彼諸塵內復有剎海，如是重重，不可窮盡；非是心識思量所及，如帝釋網天珠明徹互相影現，影復現影而無窮盡。<sup>62</sup>

綜上可知，華嚴宗祖師為解釋「法界緣起」而立「因陀羅網境界門」，乃舉帝釋天宮之網上寶珠分布為喻，帝網任一珠光映照一切珠光，一切珠光盡入一珠光中，相映而無礙，交織而無盡，猶如「眾鏡相照」而形成「重重現影」，表徵華藏法界一即一切、一切即一之重重無盡相狀，用以詮釋「法界緣起」。對此，清代續法（1641—1728）認為，十玄門中唯有「因陀羅網境界門」是「從喻受名，若就法立，應名『重重映現無盡門』。」<sup>63</sup>

實際上，華藏淨土重重無盡之相狀，智儼認為，非為攝受有緣眾生而方便權現之淨土，實是佛陀如智如理之實際果德莊嚴圓滿體現之境界，李通玄（645—740）亦有類似表述：「盧遮那所居淨土者……此為實報，非是權收。」<sup>64</sup>

<sup>61</sup> 〔唐〕智儼撰，〔隋〕杜順說：《華嚴一乘十玄門》卷 1，《大正藏》第 45 冊，頁 516b。

<sup>62</sup> 〔唐〕法藏：《華嚴經探玄記》卷 1，《大正藏》第 35 冊，頁 123c。

<sup>63</sup> 〔清〕續法：《賢首五教儀》卷 6，《卍續藏經》第 58 冊，頁 682a。

<sup>64</sup> 參見〔唐〕李通玄：《新華嚴經論》卷 6，《大正藏》第 36 冊，頁 759c-760a。



關於「因陀羅網境界門」，星雲大師舉「因陀羅網」上無數明珠為喻，其中互照互映，圓融無礙，猶如「兩鏡互照，傳耀相瀉」<sup>65</sup>，申明萬法相即相入、重重無盡的「無盡性」原理。<sup>66</sup>星雲大師類似此義的論述，即「在華藏淨土中，三世諸佛同為一際，一一毛孔中涵容法界，一切境界都是重重無盡，甚深廣大。能體會這種淨土，一剎那就是永恆，微塵裏包含廣大無邊的世界。」<sup>67</sup>顯然對應「因陀羅網境界門」、「同時具足相應門」。

至於如何照見「重重無盡」之華藏法界，如〈十行品〉述：「得佛十力，入因陀羅網法界，成就如來無礙解脫」<sup>68</sup>，若菩薩摩訶薩證得佛之「十力」，亦證入因陀羅網法界。<sup>69</sup>依《佛說十力經》，佛陀「十力」為「處非處智力、業異熟智力、靜慮解脫等持智力、根上下智力、種種樂欲勝解剎別智力、種種諸界智力、遍趣行智力、宿住智力、死生智力、漏盡智力」。<sup>70</sup>星雲大師闡釋，佛陀十力即遍知「一切因緣果報定相」、「一切眾生三世因緣果報」、「一切禪定的深淺次第」、「一切眾生根性勝劣，得果大小」、「一切眾生欲樂善惡的差異」、「種種世間的性相」、「一切善道、惡道、聖道所至處」、「眾生過去世種種事」、「眾生死生之時，以及未來受生之處」及「一切眾生漏盡與否」，乃佛陀證得法身實相後而能說法度眾、摧伏邪見、成辦諸事、自在無礙的十種智力。<sup>71</sup>

<sup>65</sup> 「因陀羅網境界門，若兩鏡互照，傳耀相瀉，遞出無窮。」〔唐〕澄觀：《大華嚴經略策》卷1，《大正藏》第36冊，頁707b。

<sup>66</sup> 參見星雲大師：《佛教叢書6：宗派》，頁409-410。

<sup>67</sup> 星雲大師：《佛教叢書1：教理》，頁601。

<sup>68</sup> 〔唐〕實叉難陀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卷20，頁108b。

<sup>69</sup> 「是處非處智力乃至漏盡智力故，成如來力。是為十。若諸菩薩具此十力，則名：如來、應、正等覺。」〔唐〕實叉難陀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卷59，頁313a。

<sup>70</sup> 參見〔唐〕勿提提犀魚譯：《佛說十力經》卷1，《大正藏》第17冊，頁717c。

<sup>71</sup> 參見佛光星雲：《佛光教科書1：佛法僧三寶》（臺北：佛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99年），頁27-28。



菩薩摩訶薩之所以能照見「重重無盡」法界，源於因地願力，如初地菩薩即「願一切世界廣大無量，麤細亂住、倒住、正住，若入、若行、若去，如帝網差別，十方無量種種不同，智皆明了，現前知見」<sup>72</sup>，故能以神通道力觀照種種差別、重重無盡之法界。

## (二) 事理圓融<sup>73</sup>

依華嚴宗所判，華藏淨土層次有二：一、最圓滿、究竟的境界，統稱「一真法界」；二、詳而論之，則有「事法界、理法界、理事無礙法界、事事無礙法界」之「四法界」。<sup>74</sup>星雲大師認為華藏淨土的第二項特點係「事理圓融」，即藉「四法界」<sup>75</sup>之「理事無礙法界」，彰顯「事和理圓融無礙，種種事相上的差別，與宇宙的本體並不衝突」<sup>76</sup>之總體性宗旨。

<sup>72</sup> [唐]實叉難陀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34，頁 182a。

<sup>73</sup> 此小節內容，部分類似李聖俊：〈星雲大師《佛法真義》對華嚴思想之詮解——以「四法界」與「普賢十大願」為脈絡之考察〉，收入陳劍鏗主編：《荷擔如來·無上菩提——星雲大師《佛法真義》思辨錄》（香港：香港中文大學人間佛教研究中心，2023 年 5 月），頁 535-578。

<sup>74</sup> 四法界之思想，以法藏「法界緣起」為緒端，至澄觀正式詳述四法界。參見日·木村清孝著，李蕙英譯：《中國華嚴思想史》，頁 199-200。澄觀指出：「言法界者，一經之玄宗，總以緣起法界不思議為宗故。然法界之相，要唯有三。然總具四種：一、事法界；二、理法界；三、理事無礙法界；四、事事無礙法界。」[唐]澄觀：《華嚴法界玄鏡》卷 1，《大正藏》第 45 冊，頁 672c；「今但取一門總意，亦即泯絕無寄。又欲令四門成四種法界故，初門即事，次門即理，三即事理無礙，四即事事無礙。」[唐]澄觀：《大方廣佛華嚴經隨疏演義鈔》卷 35，《大正藏》第 36 冊，頁 72a；後由五祖宗密吸收而闡釋：「清涼《新經疏》（《大方廣佛華嚴經疏》）云：統唯一真法界，謂總該萬有，即是一心。然心融萬有，便成四種法界：一、事法界，界是分義，一一差別，有分齊故；二、理法界，界是性義，無盡事法，同一性故；三、理事無礙法界，具性分義，性分無礙故；四、事事無礙法界，一切分齊事法，一一如性融通，重重無盡故。」[唐]宗密：《註華嚴法界觀門》卷 1，《大正藏》第 45 冊，頁 684b-c。

<sup>75</sup> 參見佛光星雲：《佛光教科書 5：宗派概論》（臺北：佛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99 年），頁 117；星雲大師：《人間佛教系列 10：宗教與體驗一修證篇》（臺北：香海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05 年），頁 27。

<sup>76</sup> 星雲大師：《佛教叢書 1：教理》，頁 602。



關於「四法界」，星雲大師指出，「事法界」即「宇宙萬物，各種現象千差萬別，各不相同」，是總稱晝夜差別的現象界。「理法界」乃是「打破認識虛妄的現象，體認到不可思議的言亡慮絕的真理世界」，彰顯「萬物真如本體只有一個，也就是全宇宙唯有一心而已」。「理事無礙法界」彰顯「現象與本體是一體不二」之義，即本體與現象之空有無礙的世界。「事事無礙法界」揭櫫「萬物具備體和用，雖然各自緣起，守其自性，但彼此之間，有從多緣相助成一緣者，有從一緣又遍助多緣者，互相利用交涉，事事無礙，所以又稱為無盡法界。」<sup>77</sup>星雲大師初期所詮「四法界」固然「契理」，仍屬「解釋名相」的傳統模式。<sup>78</sup>

星雲大師主張：「把佛法說得深入淺出、通俗易懂，尤其更重要的是，要能做積極而正面的詮釋，要合乎人性化。」<sup>79</sup>再者，他從華嚴法義體認：「以出世法來看世間，是從理上來解悟；但是在還沒有覺悟之前，不可以理上廢事，還是需要用理來解事，才可以因事而明理，因理而顯事，才能夠『理事圓融』」<sup>80</sup>。

基於追求說法方便與以事顯理之緣故，星雲大師開始通俗闡釋「四法界」，如「事法界」是「萬事萬物的千差萬別現象」，恰如日月、陰陽、山水、人我，彼此有界限差別，各有特色。對於「理法界」，星雲大師強調，「一切諸法，雖是眾緣和合、萬物一體，但它還是彼此有分別界限；一切道理，它都有各自的規範、原則組成，這個世間根本的動源和動力就是我們的真如、佛性」，由是彰顯「宇宙法界唯有一心」。至於「理事無礙法界」，星雲大師指出「理要事來顯，事要理來明，

<sup>77</sup> 參見星雲大師：《佛教叢書 1：教理》，頁 602；《人間佛教系列 8：緣起與還滅一生死篇》，頁 292。

<sup>78</sup> 滿義法師指出，星雲大師「認為佛教不能再走過去『九旬談妙』的講經方式，或是『以名相解釋名相』來宣說佛理，這些已不能契合時代的需要。」滿義法師：《星雲模式的人間佛教》（臺北：天下遠見出版股份有限公司，2005 年），頁 29。

<sup>79</sup> 星雲大師：〈我推動人間佛教〉，《百年佛緣 12：行佛篇 2》，頁 326。

<sup>80</sup> 星雲大師：〈不二法門〉，《星雲大師全集 16：佛法真義 1》（高雄：佛光出版社，2017 年），頁 171。



事理相互交融，都有關係」。對於「事事無礙法界」，星雲大師體會「世間一切萬法、萬事萬物，雖然各有不同的現象，實際上是一致的，沒有矛盾、沒有衝突，因此我們不必妄自分別這個那個、東邊西邊，一切諸法都是萬有圓融。」<sup>81</sup>

星雲大師指出，「事事無礙法界」特顯華嚴思想之妙境<sup>82</sup>，從中體認「時空無限無量，宇宙萬有無一無關，一切同體，大小無別，一多不二」之奧理。<sup>83</sup>然而，欲透徹「事事無礙」之奧境，須先通達「理事無礙」之玄義，如星雲大師說：「在佛教裡，小大大小，不全然是從形相、表相上去分別，而是從理事圓融，內外一如的法身慧命上去體證的」，並舉「須彌藏芥子，芥子納須彌」之「事事無礙」境界，申明「一切事物本無大小的分別，所大所小卻生於人心。而自性也是大而無外，小而無內，不受時空支配，這也是『理事無礙』的道理。」<sup>84</sup>足見華嚴思想以圓攝「事法界」與「理法界」而彰顯「理事無礙法界」，由是泯除眾生情執妄見，開顯「事事無礙法界」，彰顯佛智佛德之勝妙圓融。

星雲大師指出，華嚴宗所判理事關係<sup>85</sup>由其圓教義含攝，故能成就理事無礙法界，進而開顯事事無礙法界，揭示一真法界既是真妄泯滅、生佛不分的真理世界；也是超越一切對待，是本體與現象相即之絕對平等世界。<sup>86</sup>至於「理事無礙、

<sup>81</sup> 參見星雲大師：〈四法界〉，《星雲大師全集 16：佛法真義 1》，頁 103-104。

<sup>82</sup> 參見佛光星雲：《佛光教科書 5：宗派概論》，頁 117。

<sup>83</sup> 星雲大師：《人間佛教系列 8：緣起與還滅一生死篇》，頁 292。

<sup>84</sup> 參見星雲大師：《人間佛教系列 8：緣起與還滅一生死篇》，頁 314-315。

<sup>85</sup> 華嚴初祖杜順著作《華嚴法界觀門》，開顯實踐行的觀門，建立「真空觀」、「理事無礙觀」、「周遍含容觀」，用以彰顯觀行，悟入一真法界。其中「理事無礙觀」提出十門，形成理事十門五對之關係，「理遍於事門」和「事遍於理門」是「理事相遍」；「依理成事門」和「事能顯理門」是「理事相成」；「以理奪事門」和「事能隱理門」是「理事相奪」；「真理即事門」和「事法即理門」是「理事相即」；「真理非事門」和「事法非理門」是「理事相非」。參見星雲大師：《佛教叢書 6：宗派》，頁 402-405。杜順《華嚴法界觀門》之「理事無礙觀」十門，詳見〔唐〕澄觀：《華嚴法界玄鏡》卷 1-2，《大正藏》第 45 冊，頁 676b-679b。

<sup>86</sup> 參見星雲大師：《人間佛教系列 10：宗教與體驗一修證篇》，頁 28。



事事無礙」，星雲大師認為：「華嚴用『四法界』，對於宇宙萬有的一切，提供了正確的認識，讓我們不至於世間萬法上妄自生出執著、偏見，對立、衝突，把一切理事用緣起來看，用平等來看，用和諧來看」<sup>87</sup>，乃至領會「佛法以『圓』來說明宇宙人生，理要圓，事要圓，理事皆圓，事事皆圓」。<sup>88</sup>

星雲大師汲取「事事無礙」之神髓，轉而倡導於「世法」方面宜「學習平等的精神，用歡喜心去尊敬每一個人，不要輕視、看不起別人，不要在語言、行為上製造衝突和對立，能夠這樣去實踐平等，這就是華嚴『事事無礙』的最高境界，也是我們學佛所要努力達到的目標。」<sup>89</sup>因此，星雲大師從「理事無礙、事事無礙」體會珍惜世間眾緣和合，當須「感謝因緣成就我，不要破壞因緣，進而要珍惜因緣、把握因緣、創造因緣，甚至給人因緣，這才是學佛的要義。」<sup>90</sup>

### （三）性空平等

星雲大師認為華藏淨土第三項特色為「性空平等」，如其所說：

在華藏淨土裏，聖凡平等，生佛平等，自他平等，心物平等，無論什麼東西都是平等。光光相攝，光光無礙，雖然是一粒微塵，卻包括了整個世界；雖然是一個微生物，卻可顯現一切眾生。生活在華藏淨土，沒有人我的糾紛，也沒有發生糾紛的可能，因為眾生心中可以包容一切。<sup>91</sup>

<sup>87</sup> 星雲大師：〈四法界〉，《星雲大師全集 16：佛法真義 1》，頁 104。

<sup>88</sup> 星雲大師：《人間佛教系列 8：緣起與還滅—生死篇》，頁 292。

<sup>89</sup> 星雲大師：〈五十三參〉，《星雲大師全集 18：佛法真義 3》（高雄：佛光出版社，2017 年），頁 299。

<sup>90</sup> 星雲大師：〈一即是多〉，《星雲大師全集 16：佛法真義 1》，頁 133。

<sup>91</sup> 星雲大師：《佛教叢書 1：教理》，頁 602。



在華藏世界裡，大的未必是大，小的未必是小，清淨未必是清淨，污濁未必是污濁，有的未必是真有，無的未必是真無。這個世界是性空平等的世界，是聖凡平等、生佛平等、自他平等、心物平等，無論什麼東西都是平等一如的世界。也就是說，萬有雖然千差萬別，但都是由平等的體性所緣起，所以宇宙萬有，無非空性，萬象的空性，也無非差別的現象。<sup>92</sup>

星雲大師此處所述「性空平等」，不單指「緣起性空」之般若空觀，而是依毘盧遮那佛之勝德而呈顯「理事無礙、事事無礙」之境界；衡諸十玄門，當屬「廣狹自在無礙門」、「一多相容不同門」。<sup>93</sup>

「廣狹自在無礙門」之依據，如〈入法界品〉摩耶夫人為善財童子開示：「彼妙光明入我身時，我身形量雖不逾本，然其實已超諸世間。所以者何？我身爾時量同虛空，悉能容受十方菩薩受生莊嚴諸宮殿故。」<sup>94</sup>呈顯華藏淨土具大小相容、彼此無礙的特性，為常情所難測，是以星雲大師指出：「我們的觀念裡，微塵很小，虛空很大。其實，這種大和小的概念，也是錯誤的見解，在真實的世界裡，大小是一樣的。」<sup>95</sup>他又說：「在有形的物體界，不能置巨物於微小物體；然在『事事無礙』法界，則能小中容大，狹中容廣，三千世界亦能入一微塵，而不失各物性能」，揭示華藏世界於「空間」層面「超量性」之奧理<sup>96</sup>，並通俗論述為「微塵不算小、虛空不算大」<sup>97</sup>。

對於「廣狹自在無礙門」之大小互容，星雲大師曾舉「小即是大」說明：

<sup>92</sup> 星雲大師：《人間佛教系列 8：緣起與還滅—生死篇》，頁 316。

<sup>93</sup> 詳見〔唐〕法藏：《華嚴經探玄記》卷 1，《大正藏》第 35 冊，頁 123c。

<sup>94</sup> 〔唐〕實叉難陀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76，頁 416a。

<sup>95</sup> 星雲大師：《人間佛教系列 10：宗教與體驗—修證篇》，頁 29。

<sup>96</sup> 參見星雲大師：《佛教叢書 6：宗派》，頁 408。

<sup>97</sup> 詳見星雲大師：《人間佛教系列 10：宗教與體驗—修證篇》，頁 29。



所謂「佛觀一粒米，大如須彌山」，一粒米才多大，哪裡能跟須彌山比？但是，你從另外一方面來想，這一粒米從哪裡來的？從商人販賣、農夫種田等種種的辛苦，乃至從天地日月、氣候冷暖、雨水甘露，或是人工灌溉等，它結合了天地的力量，才成為這一粒米。它所具足的因緣條件，不能超過須彌山嗎？<sup>98</sup>

上述化用了「須彌納芥子，芥子納須彌」之語。尋常認定，須彌山為「大」、米粒為「小」。星雲大師所舉，乃世俗認定米粒於形體上為「小」，但其生成因緣所涉甚為繁複、廣大，未必小於須彌山涉及之因緣。星雲大師對「小即是大」的解讀，屬於「以小見大」或「積小成大」，不全然是華藏淨土「以小容大」的空間超量性奧理，原因是尋常事例所分判之「大」、「小」，仍在有形象差別之「事法界」，不屬小大相入相融之「事事無礙法界」。

對於華藏淨土小中藏大之疑情，星雲大師如是說：

在常人的觀念裡，「須彌納芥子」是以大容小，這沒有問題；但是「芥子納須彌」，就讓人想不通了，因為小小的芥菜種子怎麼能夠含藏高大的須彌山呢？事實上，現象界中雖有「須彌」、「芥子」大小不同的差別概念，但在真理的世界中，則超越了大小、高低、尊卑等差別，是大小互容、平等無差、圓融無礙的境界。<sup>99</sup>

星雲大師對「小即是大」、「小中藏大」的解讀，是從理體的平等而論，強調擴大心量，觀照諸法平等，消除分別執取，類似說法如「我們要開闊心胸，讓心比虛

<sup>98</sup> 星雲大師：〈一即是多〉，《星雲大師全集 16：佛法真義 1》，頁 132。

<sup>99</sup> 星雲大師：〈須彌與芥子〉，《星雲大師全集 155：星雲禪話 1》（高雄：佛光出版社，2017 年），頁 330。



空還要大；虛空、法界都在我心中，我的心量能普遍到虛空法界，一切都在我的包容之內，那就是『量周沙界』了。」<sup>100</sup>事實上，「大中藏小、小中藏大」即是「事事無礙法界」之展現，難憑現今科學或現量進行解釋，因為一旦對其解釋，便落於「事法界」，無法究竟展現如來果德、法身大士證見之「事事無礙法界」。

關於「須彌納芥子，芥子納須彌」或「大中藏小、小中藏大」，即「一多相容不同門」，《華嚴經》多處展示其奧妙，如佛陀在〈世主妙嚴品〉展現「一一毛端，悉能容受一切世界而無障礙」。<sup>101</sup>如〈華藏世界品〉普賢菩薩偈讚華藏淨土「以一剎種入一切，一切入一亦無餘，體相如本無差別，無等無量悉周遍。」<sup>102</sup>如〈十迴向品〉揭示菩薩摩訶薩「以無著無縛解脫心，入普賢迴向，行方便地，於一身中悉能包納盡法界不可說不可說身，而眾生界無所增減；如一身，乃至周遍法界一切身悉亦如是。」<sup>103</sup>此乃一入一切、一切入一的「一多相即」，星雲大師闡釋：「一切萬有，同時相應，自、他相互容受；『一』中容多，『多』中攝一，『一』、『多』相入無礙」，而「一多相容」旨在揭示「相入性」。<sup>104</sup>星雲大師也教示：「這個『一』，不是計數東西時最小單位的一，『一』是個無窮大的數字。」原因在於「萬法歸一，紛紜變幻的萬有，其本源卻是『一』」，故當效法華嚴法界勝德而「培養從一粒砂石去透視無量三千大千世界的見識；這個『一』的涵意很深廣，必須深入體會『一』的無限性。」星雲大師由「一多相容不同門」之意趣，善巧譬喻華藏淨土具「一個不算少，萬億不算多」之殊勝。<sup>105</sup>

至於「一即是多」，星雲大師舉例：

<sup>100</sup> 星雲大師：〈一即是多〉，《星雲大師全集 16：佛法真義 1》，頁 132-133。

<sup>101</sup> 〔唐〕實叉難陀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1，頁 2a。

<sup>102</sup> 〔唐〕實叉難陀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8，頁 42b。

<sup>103</sup> 〔唐〕實叉難陀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31，頁 166c。

<sup>104</sup> 參見星雲大師：《佛教叢書 6：宗派》，頁 409。

<sup>105</sup> 參見星雲大師：《人間佛教系列 10：宗教與體驗—修證篇》，頁 28-29。



我們在這裡講學，用粉筆寫字，粉筆的灰塵飛下來了，這一粒微塵很小，一點也不起眼。這空中的微塵，到處都是；但粉筆中的一粒微塵，也是經過了多少工人製作、分裝後，送到商店裡來販賣，才有這一支粉筆，才有一粒灰塵。這一粒灰塵，它不是一，它是結合了許多的因緣、許多的力量而有的。<sup>106</sup>

上述舉一粒粉塵是眾緣和合而來，可藉由微塵之「一」感知世界眾緣之「多」，以形象化的方式，演繹一微塵映現一切世界、一切世界攝入一微塵之「一多相容不同門」諦理，展現萬法之「相入性」。

此外，星雲大師指出：「超越時間空間的一真法界，一念百千劫，百千劫於一念間，一粒微塵就是十方國土，十方國土也是一粒微塵，《華嚴經》的一真法界，是個『一即一切，一切即一』圓融無礙的法界。」<sup>107</sup>此除了揭示空間之超量性、相入性，更展現時間之「超時性」<sup>108</sup>，故譬喻華藏淨土「剎那不算短、劫波不算長」<sup>109</sup>之玄妙。究其來源，即「十世隔法異成門」<sup>110</sup>，源於〈初發心功德品〉之「不可說劫與一念平等，一念與不可說劫平等」<sup>111</sup>、〈普賢行品〉之「知諸劫修短，三世即一念」；「過去中未來，未來中現在，三世互相見，一一皆明了。」<sup>112</sup>

<sup>106</sup> 星雲大師：〈一即是多〉，《星雲大師全集 16：佛法真義 1》，頁 131。

<sup>107</sup> 星雲大師：《人間佛教系列 10：宗教與體驗一修證篇》，頁 32。

<sup>108</sup> 星雲大師闡釋：「時間有過去、現在、未來三世，三世亦各有三世，故成九世；此九世互融互入，總成一世。其餘九世與此總成的一世，合併為十世。十世諸法，不出一念，長短無礙，念劫融即，相即相入，關聯不離，亦不失長短、前後等差別，故名『異成』。」氏著：《佛教叢書 6：宗派》，頁 410。

<sup>109</sup> 參見星雲大師：《人間佛教系列 10：宗教與體驗一修證篇》，頁 29。

<sup>110</sup> 詳見〔唐〕法藏：《華嚴經探玄記》卷 1，《大正藏》第 35 冊，頁 123c。

<sup>111</sup> 〔唐〕實叉難陀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17，頁 90a。

<sup>112</sup> 〔唐〕實叉難陀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49，頁 260a、262a。



星雲大師解釋華藏淨土之「性空平等」勝德，顯然依於「廣狹自在無礙門」、「一多相容不同門」，類似闡述：「一多平等。一和多是沒有差別的，一就是多，多就是一，一生萬法，萬法歸一，『一』蘊藏『無限』。所以，世間萬法，自性本空，你能了解到自性本空，心才能平；心平則沒有分別，沒有大小。」<sup>113</sup>

尋常凡夫未能照見法身實相，故無法如妙覺如來與法身大士體證廣狹自在、一多相容之境界。因此，星雲大師所釋「法身實相」，即表徵「平等一如的理體」、「理事圓融的境界」、「相即相入的萬象」、「本自具有的佛性」<sup>114</sup>，其中「理事圓融」、「相即相入」即有「理事無礙、事事無礙」之華嚴思想。

星雲大師從華藏淨土、四法界之義，體會「污穢的不是污穢，清淨的也不是清淨；退步的不是落伍，向前的也不是前進」之理，進而破除「最懼怕的是死亡，最厭惡的是貧賤」之執取，若「能契入一真法界，則能脫離貧賤、富貴、有無、生死、多少、高低等對待世界的束縛，而得到心靈上的絕對自由。」<sup>115</sup>

#### （四）自他兼濟

《華嚴經》法義浩若煙海，在行門上，大眾除了憶念、奉行文殊菩薩與普賢菩薩之法門，亦須效法善財童子之發心與精進。星雲大師認為，當今之世修持華嚴法門<sup>116</sup>，除了讀誦《華嚴經》，更須發四弘誓願、修學普賢十大願。<sup>117</sup>因此，星雲大師指出華藏淨土第四項特點「自他兼濟」：

<sup>113</sup> 星雲大師：《六祖壇經講話》（北京：新世界出版社，2008年），頁138。

<sup>114</sup> 參見星雲大師：《佛教叢書1：教理》，頁436-437。

<sup>115</sup> 參見星雲大師：《佛教叢書1：教理》，頁601；《人間佛教系列10：宗教與體驗一修證篇》，頁28-31。

<sup>116</sup> 星雲大師認為：「修學華嚴之後，每天的生活，彷彿涵泳在一切智海裡，暢遊於一切時空中，讓人感到生命之無始無終，無去無來，無生無死，而體會生命的永恆。」星雲大師：《人間佛教系列10：宗教與體驗一修證篇》，頁39。

<sup>117</sup> 參見星雲大師：《佛教叢書6：宗派》，頁433-434。



華藏淨土中的大家都擁有一顆利己利人的大願心，從普賢十大願中，我們可以知道普賢菩薩的願行是盡未來際永不休止的，他的十大願不僅對聖賢，也是對自己、對一切眾生而發，由普賢菩薩的恭敬、悲心、願力，甚至言行，都可以看出華藏淨土中自他兼濟的偉大精神。<sup>118</sup>

上文揭示證入華藏淨土、圓滿無上佛果的津梁——普賢行，更確切地說，是側重普賢菩薩十大願王：「一者禮敬諸佛，二者稱讚如來，三者廣修供養，四者懺悔業障，五者隨喜功德，六者請轉法輪，七者請佛住世，八者常隨佛學，九者恒順眾生，十者普皆迴向」。<sup>119</sup>普賢十大願是建立在「虛空界盡、眾生界盡、眾生業盡、眾生煩惱盡」之廣行願，但以「虛空界乃至煩惱無有盡」之緣故，其行願亦「無有窮盡，念念相續，無有間斷，身、語、意業無有疲厭。」<sup>120</sup>

普賢菩薩為諸佛長子<sup>121</sup>，能以慧行莊嚴三世諸佛<sup>122</sup>，契入華嚴因陀羅網法界之大菩薩皆修普賢行<sup>123</sup>，故普賢菩薩在大乘佛教成為修行廣行願之表率。<sup>124</sup>然而，普賢行內涵廣大繁多，現代大眾如何修持華嚴法門之議題上，星雲大師特重普賢菩薩十大願<sup>125</sup>，如其所說：

<sup>118</sup> 星雲大師：《佛教叢書 1：教理》，頁 602-603。

<sup>119</sup> 〔唐〕般若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40，《大正藏》第 10 冊，頁 844b。

<sup>120</sup> 〔唐〕般若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40，《大正藏》第 10 冊，頁 844b-846b。

<sup>121</sup> 「一切如來有長子，彼名號曰普賢尊」。（唐）般若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40，《大正藏》第 10 冊，頁 847c。

<sup>122</sup> 參見〔清〕佛閑立科，智一拾遺：《法華經科拾》卷 7，《卍續藏經》第 33 冊，頁 431b。

<sup>123</sup> 「菩薩摩訶薩亦復如是，常勤修習普賢行願，成就一切智慧光明，住於一切佛菩提法，入如來智無有障礙。如四大河，奔流入海，經於累劫亦無疲厭；菩薩摩訶薩亦復如是，以普賢行願，盡未來劫修菩薩行，入如來海不生疲厭。」參見〔唐〕實叉難陀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42，頁 223a。

<sup>124</sup> 參見星雲大師：《僧事百講 5：組織管理》，頁 200。

<sup>125</sup> 參見星雲大師：《人間佛教系列 10：宗教與體驗一修證篇》，頁 36-37。



華嚴宗將斷絕一切言語思慮的佛境界稱性海果分，即毗盧遮那佛的法門。而欲成就此功德門，應修十種廣行願。代佛宣揚的化主——普賢菩薩，心境廣大，行門眾多，功德殊勝；若能將普賢十種行願相繼不斷實踐力行，則可完成普賢菩薩的諸願法海。<sup>126</sup>

普賢菩薩的行願，不捨一切眾生，令一切眾生都能得到利益安樂。這十大願不僅是對聖賢，也是對自己、對一切眾生而發，是盡未來際永無休止的悲切願心。<sup>127</sup>

普賢行願是廣大的自覺、覺他，星雲大師認為，普賢行願著重發精進勇猛心，長期修行，燃燒生命無限之熱情，完成自己，奉獻大眾<sup>128</sup>；若能長時奉行普賢行願，未來終能圓滿「自他成就」的無上佛果。<sup>129</sup>

由於菩薩行者須修廣大普賢行方能契入華藏淨土，星雲大師表示：「華藏淨土必須精進修持達到圓融無礙才能契入」<sup>130</sup>，揭示其契入門檻之高。對此，賢度法師明確強調：

儘管你念再多佛號，都到不了華藏世界。華藏世界跟其他靠他力往生的淨土是有絕對差別的，要到這世界，完全都要靠自力成就。<sup>131</sup>

---

<sup>126</sup> 星雲大師：《星雲日記 13：法無定法》（長沙：岳麓書社，2012 年），頁 78-79。

<sup>127</sup> 星雲大師：《星雲大師全集 15：華嚴經普賢十大願》，頁 54。

<sup>128</sup> 參見星雲大師：《人間佛教系列 10：宗教與體驗—修證篇》，頁 36-37。

<sup>129</sup> 參見星雲大師：《星雲大師全集 15：華嚴經普賢十大願》，頁 287。

<sup>130</sup> 星雲大師：〈佛光會的目標〉，《人間佛教書信選》（臺北：香海文化事業公司，2008 年），頁 620。

<sup>131</sup> 賢度法師：《華嚴經講錄三（世界成就品、華藏世界品、毘盧遮那品）》（臺北：財團法人台北市華嚴蓮社，2009 年），頁 233。



其實，我們當下就在華藏世界當中，只是因為我們沒有實踐普賢行跟發普賢願，無法證入到毘盧遮那如來的大智，所以，即使身處在華藏世界中，如來的神變、如來的淨土莊嚴，我們依然看不到。<sup>132</sup>

所有華嚴的修行內容，不外乎就是普賢行願的實踐。<sup>133</sup>

華藏淨土是佛陀果海世界與法身大士之實報土，常情難測，不可思議，除了佛力（海印三昧）所現，菩薩行者須仗自修之功德力、禪定力，輔以佛力加持（一切諸佛毘盧遮那如來藏身三昧、普賢三昧），方能證入其中。

欲入華藏淨土，須修普賢行願，如〈世界成就品〉示：

安住普賢諸願地，修行菩薩清淨道，觀察法界如虛空，此乃能知佛行處。  
此諸菩薩獲善利，見佛一切神通力，修餘道者莫能知，普賢行人方得悟。<sup>134</sup>  
普賢願行諸佛子，等眾生劫勤修習，無邊國土悉莊嚴，一切處中皆顯現。<sup>135</sup>  
菩薩能修普賢行，遊行法界微塵道，塵中悉現無量剎，清淨廣大如虛空。<sup>136</sup>

又如〈華藏世界品〉云：

妙寶莊嚴華藏界，菩薩遊行遍十方，演說大士諸弘願，此是道場自在力。  
摩尼妙寶莊嚴地，放淨光明備眾飾，充滿法界等虛空，佛力自然如是現。  
諸有修治普賢願，入佛境界大智人，能知於此剎海中，如是一切諸神變。<sup>137</sup>

<sup>132</sup> 賢度法師：《華嚴經講錄三（世界成就品、華藏世界品、毘盧遮那品）》，頁 234-235。

<sup>133</sup> 賢度法師：《華嚴經講錄三（世界成就品、華藏世界品、毘盧遮那品）》，頁 26。

<sup>134</sup> 〔唐〕實叉難陀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7，頁 24a。

<sup>135</sup> 〔唐〕實叉難陀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7，頁 35a。

<sup>136</sup> 〔唐〕實叉難陀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7，頁 35b。

<sup>137</sup> 〔唐〕實叉難陀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8，頁 40a-b。



《華嚴經》已明示證入華藏淨土之方法，即在發普賢願、修普賢行。除此之外，菩薩行者亦能仰仗「一切諸佛毘盧遮那如來藏身三昧」入華藏淨土，如經文所示：

爾時，普賢菩薩摩訶薩於如來前，坐蓮華藏師子之座，承佛神力，入于三昧。此三昧名：一切諸佛毘盧遮那如來藏身，普入一切佛平等性，能於法界示眾影像；廣大無礙，同於虛空；法界海漩，靡不隨入；出生一切諸三昧法，普能包納十方法界；三世諸佛智光明海皆從此生，十方所有諸安立海悉能示現；含藏一切佛力解脫諸菩薩智，能令一切國土微塵普能容受無邊法界；成就一切佛功德海，顯示如來諸大願海；一切諸佛所有法輪，流通護持，使無斷絕。如此世界中，普賢菩薩於世尊前，入此三昧；如是，盡法界、虛空界，十方三世，微細無礙，廣大光明，佛眼所見、佛力能到、佛身所現一切國土，及此國土所有微塵，一一塵中有世界海微塵數佛剎，一一剎中有世界海微塵數諸佛，一一佛前有世界海微塵數普賢菩薩，皆亦入此一切諸佛毘盧遮那如來藏身三昧。<sup>138</sup>

「一切諸佛毘盧遮那如來藏身三昧」即「普賢三昧」，屬法界大定，其能「普入一切佛平等性，能於法界示眾影像」、「出生一切諸三昧法，普能包納十方法界」、「含藏一切佛力解脫諸菩薩智」，成就「一切佛功德海」與「一切諸佛所有法輪」。普賢菩薩之本尊與分身能於一切世界盡入「一切諸佛毘盧遮那如來藏身三昧」，能如佛智、佛眼而普見十方法界、諸佛，除了倚仗毘盧遮那佛與十方一切諸佛加持，亦源於普賢菩薩過去「修一切諸佛行願力」所成就<sup>139</sup>，故感得十方諸佛登時現身華嚴會上而讚嘆普賢菩薩：「所現三昧神通事，毘盧遮那之願力。普賢身相如虛空，

<sup>138</sup> 〔唐〕實叉難陀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7，頁 32c-33a。

<sup>139</sup> 參見〔唐〕實叉難陀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7，頁 33a。



依真而住非國土，隨諸眾生心所欲，示現普身等一切。普賢安住諸大願，獲此無量神通力，一切佛身所有刹，悉現其形而詣彼。」<sup>140</sup>

星雲大師雖以殊勝莊嚴的華藏淨土為人間佛教的理想淨土，卻幾乎不直接倡導大眾發願求生華藏淨土，原因可能有二：一、「華藏淨土是以佛果的境界來看待一切，故難為一般眾生所理解」<sup>141</sup>。二、於娑婆世界修學普賢十大願，亦是修菩薩道，利於「建設人間淨土」<sup>142</sup>，未來有望證入華藏淨土。<sup>143</sup>

實際上，不論是普賢行願，亦或其他菩薩之願，咸為四弘誓願（眾生無邊誓願度，煩惱無盡誓願斷，法門無量誓願學，佛道無上誓願成）所攝。星雲大師認為：「不發四弘誓願，不能與華嚴的一真法界相應，也就不能證悟圓滿菩提的大果。學習佛法重要的是發菩提心、行菩薩道，也就是發四弘誓願。」<sup>144</sup>四弘誓願為諸佛菩薩之共願，若不發菩提心、四弘誓願，無從契入華嚴法界。《華嚴經》指出，菩薩行者初發菩提心即具足將來成佛的功德<sup>145</sup>，發菩提心之功德堅固深廣<sup>146</sup>，經

<sup>140</sup> 〔唐〕實叉難陀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卷7，頁34a。

<sup>141</sup> 星雲大師：《星雲日記14：說忙說閒》（長沙：岳麓書社，2012年），頁123。

<sup>142</sup> 「若實踐普賢菩薩十大願，當下也是一片人間淨土」。星雲大師：〈人間淨土的藍圖〉，《人間佛教語錄（上冊）》，頁333。

<sup>143</sup> 不離娑婆而證入華藏淨土，賢度法師亦有類似說法：「想要不離娑婆就能現見華藏世界的樣子，那麼，在這時候、在這當下，就要去發普賢願、行普賢行，就自然能夠進入佛的大智，一旦有了佛的大智，就能夠知道在這些刹海當中一切的諸佛神變，甚至是他的莊嚴自在用等等，都可以看到了。」《華嚴經講錄三（世界成就品、華藏世界品、毘盧遮那品）》，頁234。

<sup>144</sup> 星雲大師：《人間佛教系列10：宗教與體驗—修證篇》，頁36。

<sup>145</sup> 菩薩「纔發心時，即為十方一切諸佛所共稱歎，即能說法教化調伏一切世界所有眾生，即能震動一切世界，即能光照一切世界，即能息滅一切世界諸惡道苦，即能嚴淨一切國土，即能於一切世界中示現成佛，即能令一切眾生皆得歡喜，即能入一切法界性，即能持一切佛種性，即能得一切佛智慧光明。此初發心菩薩，不於三世少有所得。」〔唐〕實叉難陀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卷17，頁91c。

<sup>146</sup> 「菩薩於生死，最初發心時，一向求菩提，堅固不可動。彼一念功德，深廣無邊際，如來分別說，窮劫猶不盡。」〔東晉〕佛馱跋陀羅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卷6，《大正藏》第9冊，頁432c-433a。



中雖約理性而述發菩提心之功德不可思議、常情難測，也從因賅果海、果徹因源之層面彰顯發菩提心是利益眾生、成就佛果之根本。<sup>147</sup>

星雲大師曾將普賢十大願比配四弘誓願，以第六願「請轉法輪」、第九願「恒順眾生」配「眾生無邊誓願度」；第四願「懺悔業障」配「煩惱無盡誓願斷」；第五願「隨喜功德」、第八願「常隨佛學」配「法門無量誓願學」；第一願「禮敬諸佛」、第二願「稱讚如來」、第三願「廣修供養」、第七願「請佛住世」、第十願「普皆回向」配「佛道無上誓願成」。<sup>148</sup>

#### 四、「華藏淨土」具調融義理、包容差別之功能

在星雲大師人間佛教思想體系中，經常面臨「極樂淨土與人間淨土」、「佛國淨土與唯心淨土」、「佛教與古今宗教」、「佛法與世法」等如何看待、調融之議題。例如淨土宗「極樂淨土」與禪宗「唯心淨土」本有思想差別，星雲大師則擅以「理事無礙」之諦理，調融禪淨之爭，判「極樂淨土」為「事」、「唯心淨土」為「理」，申明兩者其實互不相妨、圓融無礙<sup>149</sup>，調融佛國淨土與唯心淨土之理論矛盾，也使其「人間淨土」內涵兼具「事相」之佛國淨土、菩薩道與「理性」之自性淨土、唯心淨土。

星雲大師平生弘法、著述，經常運用「理事無礙、事事無礙、法界圓融」之思想，進行佛教宗派義理之調融或跨宗教之交流，主要從「華藏淨土」勝德汲取思想養分，從而建立恢復之胸襟、格局、氣度，如他所說：

<sup>147</sup> 「一切眾生而為樹根，諸佛菩薩而為華果，以大悲水饒益眾生，則能成就諸佛菩薩智慧華果。何以故？若諸菩薩以大悲水饒益眾生，則能成就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故。是故菩提屬於眾生，若無眾生，一切菩薩終不能成無上正覺。」〔唐〕般若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40，《大正藏》第 10 冊，頁 846a。

<sup>148</sup> 參見星雲大師：〈從四聖諦到四弘誓願——論大小乘佛教融和的開展〉，《人間佛教論文集（上冊）》（臺北：香海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08 年），頁 357。

<sup>149</sup> 詳見星雲大師：《佛教叢書 6：宗派》，頁 174。



如果能夠了解華嚴的一真法界，先將自己的心裏擴大，心裏的空間擴大起來，雖然是立錐之地，也和整個法界一樣寬廣。把我們的心量擴充得如一真法界一樣寬大之後，對我們現實的生活有很大的幫助，會減少因為空間狹窄所引起的衝突，而得到人際關係的和諧。<sup>150</sup>

《華嚴經》裡面提到事法界，理法界，到理事無礙法界、事事無礙法界，其實就是要我們在做人處世、應事接物中，了悟法界圓融的真理，享有歡喜自在的人生。<sup>151</sup>

星雲大師欽慕包羅萬有差別、諸剎圓融無礙之華嚴法界，欲將其思想內涵落實於人間、實踐於生活、體現於生命，故而闡述理念：「希望人類眾生不分彼此，能夠落實於尊重，而展現生機；能夠慈悲包容，而涵攝十方；能夠敬業樂群，而廣利一切眾生。」<sup>152</sup>因此，象徵法界融和的國際佛光會，從 1992 年至 1997 年期間的六次年會，舉凡以「歡喜與融和」、「同體與共生」、「尊重與包容」<sup>153</sup>、「平等與和平」、「圓滿與自在」<sup>154</sup>之主題演說，皆以華嚴思想為內涵，旨在「希望佛光會、

<sup>150</sup> 星雲大師：《佛教叢書 6：宗派》，頁 429。

<sup>151</sup> 星雲大師：《人間佛教佛陀本懷》（高雄：佛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16 年），頁 129。

<sup>152</sup> 星雲大師：《佛教叢書 6：宗派》，頁 347-348。

<sup>153</sup> 第三、四年講題皆為「尊重與包容」。參見星雲大師：《佛教叢書 6：宗派》，頁 347。據考察，這六次年會演講，實際上是第二年、第三年重覆演講「同體與共生」，分別舉行於 1993 年 10 月 18 日佛光山、1994 年 9 月 24 日加拿大溫哥華卑詩大學和平紀念館。參見氏著：《人間佛教論文集（上冊）》，頁 643-653。

<sup>154</sup> 詳見星雲大師：《人間佛教論文集（上冊）》，頁 633-692。此五篇演講，乃是依據社會現況、人生問題而援引華嚴思想作為對治之道，是以「歡喜與融和」是為了把歡喜佈滿人間，使世界不分種族、國籍，皆能融和一體、和睦相處；「同體與共生」是為了讓大眾明白法界一切眾生，都是互相依附、共存共榮的生命共同體；「尊重與包容」強調在往來頻繁的現代社會裡，以尊重的態度待人處事，以包容的心胸利益他人；「平等與和平」是為解決政治上以強欺弱、經濟上貧富不均，以及宗教、種族的排擠等；「圓滿與自在」是世人最嚮往、最欣羨的境界，旨在消弭現實生活中諸多缺憾。參見星雲大師：《〈當代人心思潮〉序：一個主題，一個理念》，《人間佛教序文選》（臺北：香海文化事業公司，2008 年），頁 434-435。



佛光人，乃至一切眾生，能夠在華嚴法味中，體證微妙、清淨、圓滿的自性，證入佛陀海印三昧中所映現的一真法界。」<sup>155</sup>

星雲大師坦言：「我為國際佛光會訂定的〈佛光四句偈〉『慈悲喜捨遍法界，惜福結緣利人天，禪淨戒行平等忍，慚愧感恩大願心』，做為佛光山修行的內容，這首四句偈，可以說，就是華嚴思想與實踐的最好體現。」<sup>156</sup>他以華嚴思想作為佛光會員恪守宗旨<sup>157</sup>，又依華藏思想「自他一體，法界圓融」之「事事無礙」勝德<sup>158</sup>與「佛佛道同」<sup>159</sup>，「光光無礙」之理境<sup>160</sup>，轉化為「同體共生」之思想。

又，星雲大師領會「《華嚴經》的『理事無礙』，就是人間佛教」<sup>161</sup>，常將「理事無礙」轉化為「真俗圓融」、「真俗調融」之看法：

佛法有世俗諦與第一義諦之分。世俗諦是不究竟的方便法，第一義諦是究竟絕對的真理。方便法門是佛陀為適應眾生的程度、根機而施設，我們不

---

<sup>155</sup> 參見星雲大師：《佛教叢書 6：宗派》，頁 348。

<sup>156</sup> 星雲大師：《星雲大師全集 15：華嚴經普賢十大願》，頁 52。

<sup>157</sup> 星雲大師基於《華嚴經》中「不為自己求安樂，但願眾生得離苦」之悲心，提倡：「佛光會是一個重視社會福祉的社團，主張尊重有情生權。所謂『無緣大慈，同體大悲』、『心、佛、眾生等無差別』，我們居住地球，應以同體共生的地球人自我期許，提倡『生佛平等』、『聖凡平等』、『理事平等』、『人我平等』的思想，進而福利社會，不僅著力於關懷貧弱老幼的慈善事業，更要以微妙法音解除眾生心靈苦惱。」氏著：《佛光教科書 11：佛光學》（臺北：佛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99 年），頁 59。

<sup>158</sup> 「在佛教裡，很多的教義、主張都充滿『同體共生』的思想。例如，華嚴宗之『十玄六相』所說的『事事無礙』法界觀，就是一種『自他一體，法界圓融』的圓滿世界。」星雲大師：〈人間佛教的慧學〉，《人間佛教的戒定慧》，頁 324。

<sup>159</sup> 「佛佛道同」之語，乃依華嚴思想，首見於澄觀：「伴佛同加，佛佛道同故。」詳見〔唐〕澄觀：《大方廣佛華嚴經疏》卷 10，《大正藏》第 35 冊，頁 571a。

<sup>160</sup> 「所謂的『佛佛道同，光光無礙』。佛性的遍及一切，空性的自在無礙，都是在說明同體共生的道理。」星雲大師：〈佛佛道同，光光無礙〉，《星雲大師全集 17：佛法真義 2》（高雄：佛光出版社，2017 年），頁 19。

<sup>161</sup> 星雲大師：《百年佛緣 12：行佛篇 2》，頁 311。



能把方便法當成究竟。最究竟的是與佛心相應，所以學佛應該依了義佛心，不依不了義的方便。<sup>162</sup>

人間佛教就是把「世俗諦」與「第一義諦」融攝起來，有次第地引導人循序走入佛法堂奧，幫助人運用佛法智慧來解決人間的種種問題，並且漸次開發佛性，讓人獲得解脫自在，讓生命得到究竟圓滿，所以人間佛教是「真俗圓融」的佛教。<sup>163</sup>

在星雲大師看來，所謂「理」與「事」，實則對應「第一義諦（勝義諦）」、「世俗諦」，強調佛法當圓融調和「理／究竟」與「事／方便」，並在「二諦圓融」原則下達到「佛法為體，世學為用」。<sup>164</sup>

星雲大師亦常將「理事無礙」轉為弘法準則，認為佛法若過度強調方便、世法，則有偏離佛意、世俗化之虞。假設過度標舉出世法、究竟法，也應慮及「儘管佛教的真理如何甚深微妙，如果不能落實到生活裡，讓人受用，給人利益，也是形同虛設；反之，能讓人受用，才有價值。」<sup>165</sup>因此，星雲大師化用「理事無礙」之義，主張「勝義諦」調融「世俗諦」，欲形塑人間佛教「真俗圓融」、「理事無礙」之性格。<sup>166</sup>

星雲大師曾強調「走入法界就是走入人間，修行不能捨離人間，圓融無礙的法界是在日常生活中體現」<sup>167</sup>，若欲為此說覓得思想依據，如《華嚴經·十行品》

<sup>162</sup> 星雲大師：《六祖壇經講話》，頁 124。

<sup>163</sup> 星雲大師：《百年佛緣 12：行佛篇 2》，頁 311。

<sup>164</sup> 參見星雲大師：《人間佛教的戒定慧》，頁 280。

<sup>165</sup> 星雲大師：《百年佛緣 12：行佛篇 2》，頁 311。

<sup>166</sup> 參見邱高興：〈星雲大師人間佛教與華嚴思想〉，收入程恭讓、釋妙凡主編：《2015 星雲大師人間佛教理論實踐研究（下）》，頁 303。

<sup>167</sup> 星雲大師：《星雲大師全集 15：華嚴經普賢十大願》，頁 43。



之「佛法不異世間法，世間法不異佛法；佛法、世間法，無有雜亂，亦無差別」。<sup>168</sup>不過，〈十行品〉所述「佛法不異世間法，世間法不異佛法」原指菩薩摩訶薩之境界，並非凡夫眾生所能體證，不宜憑此以理濫事。

星雲大師對華嚴思想之任運，從其「人間淨土」汲取了極樂淨土依正莊嚴、藥師如來十二大願、《維摩詰經》法義及《六祖壇經》思想為內涵可見一斑，顯然效法「理事無礙、事事無礙、法界圓融」，即保持各淨土觀多元並存的特殊性而又有相即互通、圓融無礙的包容性，企圖將此賅羅眾善的融和精神，轉化為追求事相諸法「同中存異，異中求同」，既能擴充人間佛教的格局與深化人間淨土的內涵，進而確立佛光淨土「五乘同居共生、各宗淨土融和」之宗旨。因此，造就星雲大師人間淨土思想的「特殊性」，即欲將華藏淨土之融和、包容、含攝一切淨土之性格，落實於「佛光淨土」之思想、物質、實踐等層面，由僧信二眾奉行佛陀教法與菩薩願行，淨化娑婆世界而成就佛光普照之「人間淨土」。<sup>169</sup>

星雲大師將「華藏淨土」中一切法相即互攝、圓融無礙之勝德，轉化為人間佛教思想中的融和性、包容性<sup>170</sup>，企盼融和諸淨土之莊嚴相狀與殊勝功德而共同展現於「人間淨土」與「佛光淨土」上，接近太虛法師所推崇、重視的「法界圓覺宗」<sup>171</sup>，如賴賢宗評述：「星雲大師與佛光山以其人間佛教的多元實踐開啟了人

<sup>168</sup> 〔唐〕實叉難陀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19，頁 105b。

<sup>169</sup> 關於星雲大師「佛光淨土」之考察，詳見李聖俊：〈星雲大師佛光淨土的思想內涵與實現路徑〉，《人間佛教學報·藝文》第 25 期（2020 年 1 月），頁 114-139。

<sup>170</sup> 「所謂『法界圓融』，人間佛教認為，人間一切都是我的，一切也都是無我的，我與法界是可以融和的，也就是說，我與十法界眾生都是同體平等的。」星雲大師：《人間佛教佛陀本懷》，頁 19。

<sup>171</sup> 太虛法師在〈我怎樣判攝一切佛法〉闡明「法界圓覺宗」之義：「法界的『界』字，是包括一切法之義，即以盡一切法為界，而為任何一法所不能超越。前所說的『法性』、『法相』，都包括其中。『圓覺』可以說就是佛十號中的正遍知或正遍覺，佛果位上的一切智智、一切種智、一切相智，皆與圓覺之名義是一而二二而一的。以佛果之正遍知，無一剎那不是圓滿周遍覺知一切諸法性相的。法界的一切法，要能圓滿覺知，唯圓覺智，故以圓覺為宗。……而天台、賢



間佛教的新的生命，他的人間佛教思想強調法界融合、五乘融合與以人乘通大乘菩薩正道，也是繼承於太虛大師的以法界圓覺為宗旨的人間佛教思想」。<sup>172</sup>

依華嚴宗所判「事法界、理法界、理事無礙法界、事事無礙法界」，運用於建構星雲大師人間佛教淨土思想體系，可以「華藏淨土」為「體」、「人間淨土」與「佛光淨土」為「用」。星雲大師「人間淨土」內涵兼具「事相」、「理性」，從其效法之典範與對象而論，「相」可能有二：一、從「事相」、「可得相」論，如極樂淨土、琉璃淨土、兜率淨土，對應「事法界」；二、從「理性」、「不可得相」論，是唯心淨土、自性淨土，對應「理法界」。星雲大師人間佛教以圓融無礙、相即相攝、同體共生之華藏淨土為其圓融、終極、究竟之法體<sup>173</sup>，故能涵容「事法界」之極樂淨土、琉璃淨土、兜率淨土與「理法界」之唯心淨土、自性淨土，在眾相並顯之際，彼此交織、互涉，恰似「理事無礙、事事無礙」之圓融法界，可構成人間佛教淨土思想體系。

---

首所判圓教，亦皆依佛智境界而闡說。如天台圓教講一念圓具三千性相，即是在佛的智境上明。依此發新修行的菩薩，即所謂圓頓法門，以佛智境界為法門，而直趨無上菩提，禪、淨、密等也都屬此宗。」太虛大師：《太虛大師全書》第 1 卷（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04 年），頁 446-447。印順法師對太虛法師「法界圓覺宗」之評述：「大師已綜合為『中國臺賢禪淨密系』或『法界顯密系』，綜合為法界圓覺宗」、「大師說三宗平等，而以宋以來的佛法傳統——法界圓覺宗為最高妙」。釋印順：《華雨香雲》，收入《印順法師佛學著作集》第 23 冊（臺北：正聞出版社，2016 年），頁 322；《永光集》，收入《印順法師佛學著作集》第 43 冊，頁 254。

<sup>172</sup> 賴賢宗：《佛教詮釋學》（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9 年），頁 63。

<sup>173</sup> 「『法界融和』為佛光人思想的基礎」。佛光星雲：《佛光教科書 11：佛光學》，頁 6；「在人間佛教的般若智慧裡，會看到事理的圓融、人我的尊重、法界的融和、生命的平等，會看到無量無邊、無窮無盡的法界，看到你和我不是兩個，你和我是一體的。」星雲大師：〈佛教對「民間信仰」的看法〉，《人間佛教當代問題座談會（下冊）》（臺北：香海文化事業公司，2008 年），頁 313；「事與理要融和，能以事顯理，以理彰事，理事無礙，甚至事事無礙，也就能圓融自在了。」星雲大師：〈如何融和？〉，《星雲大師全集 169：星雲法語 9》（高雄：佛光出版社，2017 年），頁 317。



## 五、結語

星雲大師汲取無盡緣起、法界圓融之華嚴思想，認為華藏淨土具四項勝德。第一項為「重重無盡」，即依「因陀羅網境界門」，強調萬法相即相入、重重無盡的「無盡性」原理。

第二項特點「事理圓融」，乃依華嚴宗所立「事法界、理法界、理事無礙法界、事事無礙法界」。星雲大師指出，須先通達「理事無礙法界」之玄義，彰顯本體與現象之空有無礙境界，方能開顯「事事無礙法界」之妙境。可知華藏淨土圓攝「事法界」與「理法界」而彰顯「理事無礙法界」，從而泯除眾生情執妄見，彰顯「事事無礙法界」。星雲大師認為，華嚴理事關係之相即無礙，在於其圓教義含攝全彰。

第三項特點「性空平等」，即從「廣狹自在無礙門」強調「空間」之「超量性」；從「一多相容不同門」強調萬法「一多相容」之「相入性」；從「十世隔法異成門」強調「時間」之「超時性」。因此，星雲大師歸納華藏淨土的「性空平等」，體現「微塵不算小、虛空不算大」、「一個不算少，萬億不算多」、「剎那不算短、劫波不算長」等特色。

第四項特點「自他兼濟」，實則彰顯契入華藏淨土的一切佛菩薩皆發廣大菩提心、修普賢行，更聚焦於普賢十大願。星雲大師認為，普賢菩薩是大乘佛教行願的象徵、實踐菩薩道的典範，普賢十大願王皆相應於四弘誓願，發起無窮無盡的菩薩道，正是人間佛教亟欲效法的修持精神。

總言之，星雲大師從華藏淨土中理事無礙、事事無礙、法界融和等勝德，汲取其圓融、包容、融和之性格，寄盼將之落實於人間佛教的理念與宗旨上，具有融通義理、包容差別之功能，直接影響了「人間淨土」、「佛土淨土」思想之生成。



可說星雲大師將華藏淨土理事無礙、事事無礙、法界圓融之義涵及總涵遍攝一切染淨國土之勝德，奉為人間佛教之終極典範，故其人間佛教視域下的諸多淨土思想能統攝、融和為殊相共存、互有關涉之體系，誠仰仗華嚴思想為理論基礎。

## 六、徵引文獻

### (一) 古籍

- 〔東晉〕佛馱跋陀羅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大正藏》第 9 冊。
- 〔姚秦〕鳩摩羅什譯，龍樹菩薩造：《大智度論》，《大正藏》第 25 冊。
- 〔元魏〕菩提流支譯，婆藪槃豆菩薩造：《無量壽經優波提舍》，《大正藏》第 26 冊。
- 〔唐〕勿提提犀魚譯：《佛說十力經》，《大正藏》第 17 冊。
- 〔唐〕李通玄：《新華嚴經論》，《大正藏》第 36 冊。
- 〔唐〕宗密：《華嚴經行願品疏鈔》，《卍續藏經》第 5 冊。
- 〔唐〕宗密：《註華嚴法界觀門》，《大正藏》第 45 冊。
- 〔唐〕法藏：《華嚴經探玄記》，《大正藏》第 35 冊。
- 〔唐〕法藏：《華嚴經傳記》，《大正藏》第 51 冊。
- 〔唐〕般若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大正藏》第 10 冊。
- 〔唐〕智儼：《華嚴經內章門等雜孔目章》，《大正藏》第 45 冊。
- 〔唐〕智儼撰，〔隋〕杜順說：《華嚴一乘十玄門》，《大正藏》第 45 冊。
- 〔唐〕實叉難陀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大正藏》第 10 冊。
- 〔唐〕澄觀：《大方廣佛華嚴經疏》，《大正藏》第 35 冊。
- 〔唐〕澄觀：《大方廣佛華嚴經隨疏演義鈔》，《大正藏》第 36 冊。
- 〔唐〕澄觀：《大華嚴經略策》，《大正藏》第 36 冊。



- 〔唐〕澄觀：《華嚴法界玄鏡》，《大正藏》第 45 冊。
- 〔唐〕澄觀：《華嚴經行願品疏》，《卍續藏經》第 8 冊。
- 〔唐〕澄觀疏義，〔明〕德清提挈：《華嚴綱要》，《卍續藏經》第 9 冊。
- 〔明〕德清述，福善日錄，通炯編輯：《憨山老人夢遊集》，《卍續藏經》第 73 冊。
- 〔清〕佛閑立科，智一拾遺：《法華經科拾》，《卍續藏經》第 33 冊。
- 〔清〕續法：《賢首五教儀》，《卍續藏經》第 58 冊。

## （二）星雲大師著作

- 星雲大師：《佛教叢書 1：教理》，高雄：佛光出版社，1995 年。
- 星雲大師：《佛教叢書 6：宗派》，高雄：佛光出版社，1995 年。
- 佛光星雲：《佛光教科書 1：佛法僧三寶》，臺北：佛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99 年。
- 佛光星雲：《佛光教科書 3：菩薩行證》，臺北：佛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99 年。
- 佛光星雲：《佛光教科書 5：宗派概論》，臺北：佛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99 年。
- 佛光星雲：《佛光教科書 11：佛光學》，臺北：佛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99 年。
- 星雲大師：《人間佛教系列 8：緣起與還滅—生死篇》，臺北：香海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05 年。
- 星雲大師：《人間佛教系列 10：宗教與體驗—修證篇》，臺北：香海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05 年。
- 星雲大師：《人間佛教序文選》，臺北：香海文化事業公司，2008 年。
- 星雲大師：《人間佛教的戒定慧》，臺北：香海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08 年。
- 星雲大師：《人間佛教書信選》，臺北：香海文化事業公司，2008 年。
- 星雲大師：《人間佛教當代問題座談會》，臺北：香海文化事業公司，2008 年。



- 星雲大師：《人間佛教語錄》，臺北：香海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08年。
- 星雲大師：《人間佛教論文集》，臺北：香海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08年。
- 星雲大師：《六祖壇經講話》，北京：新世界出版社，2008年。
- 星雲大師：《星雲日記 10：勤耕心田》，長沙：岳麓書社，2012年。
- 星雲大師：《星雲日記 13：法無定法》，長沙：岳麓書社，2012年。
- 星雲大師：《星雲日記 14：說忙說閒》，長沙：岳麓書社，2012年。
- 星雲大師：《星雲日記 26：把握因緣》，長沙：岳麓書社，2013年。
- 星雲大師：《僧事百講 5：組織管理》，高雄：佛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12年。
- 星雲大師：《百年佛緣 12：行佛篇 2》，高雄：佛光出版社，2013年。
- 星雲大師：《貧僧有話要說》，臺北：福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
- 星雲大師：《人間佛教佛陀本懷》，高雄：佛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16年。
- 星雲大師：《星雲大師全集 15：華嚴經普賢十大願》，高雄：佛光出版社，2017年。
- 星雲大師：《星雲大師全集 16：佛法真義 1》，高雄：佛光出版社，2017年。
- 星雲大師：《星雲大師全集 17：佛法真義 2》，高雄：佛光出版社，2017年。
- 星雲大師：《星雲大師全集 18：佛法真義 3》，高雄：佛光出版社，2017年。
- 星雲大師：《星雲大師全集 19：佛教管理學 1：經典系列》，高雄：佛光出版社，2017年。
- 星雲大師：《星雲大師全集 114：主題演說：當代人心思潮》，高雄：佛光出版社，2017年。
- 星雲大師：《星雲大師全集 155：星雲禪話 1》，高雄：佛光出版社，2017年。
- 星雲大師：《星雲大師全集 169：星雲法語 9》，高雄：佛光出版社，2017年。



### (三) 近人論著

太虛大師：《太虛大師全書》，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04 年。

方立天：《法藏》，臺北：東大圖書公司，1991 年。

李聖俊：〈星雲大師佛光淨土的思想內涵與實現路徑〉，《人間佛教學報·藝文》第 25 期，2020 年 1 月，頁 114-139。

李聖俊：〈星雲大師「人間淨土」之語境意涵與弘化界域〉，《人間佛教學報·藝文》第 30 期，2020 年 11 月，頁 84-111。

李聖俊：《在娑婆建設淨土：星雲大師的人間佛教淨土觀》，香港：香港中文大學人間佛教研究中心，2020 年。

李聖俊：《星雲法師人間佛教淨土思想體系研究》，臺南：國立成功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論文，2021 年 1 月。

李聖俊：〈星雲大師《佛法真義》對華嚴思想之詮解—以「四法界」與「普賢十大願」為脈絡之考察〉，收入陳劍鏗主編：《荷擔如來·無上菩提——星雲大師《佛法真義》思辨錄》，香港：香港中文大學人間佛教研究中心，2023 年 5 月，頁 535-578。

林清玄：《浩瀚星雲》，臺北：圓神出版社，2001 年。

邱高興：〈星雲大師人間佛教與華嚴思想〉，收入程恭讓、釋妙凡主編：《2015 星雲大師人間佛教理論實踐研究（下）》，高雄：佛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16 年，頁 298-314。

胡順萍：《華嚴世界的修行》，臺北：元華文創股份有限公司，2017 年。

陳揚炯：《中國淨土宗通史》，南京：鳳凰出版社，2008 年。

程恭讓：《星雲大師人間佛教思想研究》，高雄：佛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14 年。

楊維中：〈《華嚴經》的形成、漢譯、基本思想及其修行論意義〉，《普門學報》第 26 期，2005 年 3 月，頁 85-144。



滿義法師：《星雲模式的人間佛教》，臺北：天下遠見出版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

賢度法師：《華嚴淨土思想與念佛法門》，臺北：財團法人台北市華嚴蓮社，2005年。

賢度法師：《《華嚴經》講錄三（世界成就品、華藏世界品、毘盧遮那品）》，臺北：華嚴蓮社，2009年。

學愚：《人間佛教：星雲大師如是說、如是行》，香港：中華書局，2011年。

賴賢宗：《佛教詮釋學》，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9年。

魏道儒：《中國華嚴宗通史》，南京：鳳凰出版社，2008年。

釋印順：《印順法師佛學著作集》，臺北：正聞出版社，2016年。

日·木村清孝著，李蕙英譯：《中國華嚴思想史》，臺北：東大圖書股份有限公司，1996年。

日·望月信亨作，釋印海譯：《淨土教概論》，收入藍吉富主編：《世界佛學名著譯叢》第52冊，臺北：華宇出版社，1987年。



